

彰化縣 114 學年度_三春_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-教學時數分配

一、教師編制

特教班型	班級數	編制員額	教師編制人數/每週實際授課節數				總節數
			導師	專任教師	兼任行政	兼課教師	
分散式資源班	1	2	1/16	1/20			36

二、課程規劃

2.分散式資源班

課程類別	科目	年級/組別	配課總節數
部定課程	國語二	2/A	6
	數學二三	2,3/B	2
	國語三	3/C	5
	國語四五	4,5/D	5
	數學四	4/E	4
	數學五	5/F	4
	國語六	6/G	5
	數學六	7/H	2
校訂課程	特殊需求(社會技巧)	1,5/I	1
	特殊需求(生活管理)	2,3/J	2
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36

【註】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，中、高年級每週 5 節，數學每週 4 節。

3.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

巡迴輔導班型	年級/學生	科目	每週節數
聽語巡迴	2/莊○榕	溝通訓練	2
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			2